附件1

**2020年度南通大学“五四红旗团委”过程化考核标准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工作项目** | **主要考核内容** |
| 组织建设  （18分） | 1.狠抓团员发展工作流程，入团志愿书填写规范，及时上传至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（3分）。  2.基础团务（民主评议、推优、团内统计、团费收缴等）扎实规范，上报材料质量高（3分）。  3.按要求录入并正常使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，团组织、团员、团干信息录入完整（3分）。  4.“学社衔接”成功率达100%，“升学衔接”成功率达100%，“单位团组织接转率”达20%（3分）。  5.扎实推进团支部对标定级工作（3分）。  6.有个人或集体受到市级以上团组织表彰（共2分，其中市级表彰1次加0.5分，省级表彰1次加1分，国家级表彰1次加2分）。  7.指导学生组织获得市级以上表彰（1分）。 |
| 思想引领  （21分） | 8.团日活动开展有声有色（4分）。  9.第九季、第十季青年大学习”参与情况（5分）。  10.定期举办 “信仰公开课”，实现基层团支部全覆盖（5分）。  11.及时出台学院“青马工程”培养方案，有计划、有落实（2分）。  12.PU平台注册人数100%，发起活动积极踊跃，及时完结（2分）。  13.运用新媒体加强思想引领，创作优秀文化产品；积极向学校共青团官微报送学院共青团工作微信（3分）。 |
| 成长服务  （15分） | 14.参加2021年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大赛校内选拔赛情况（4分）。  15.在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中获奖（4分）。  16.寒暑假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获得各级表彰（3分，获评南通大学2020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一、二等奖得全分）。  17.学院志愿服务常态化，有青年志愿公益品牌项目（2分）。  18.承办校团委活动（共1分，有1项加0.5分）。  19.有学生成为西部计划、苏北计划、研支团志愿者（共1分，有1人加0.5分）。 |
| 团学改革  （8分） | 20.按照学生会、研究生会组织改革要求，完成学院学生会、研究生会的改革，机构设置和人员数量达到规定要求（4分）。  21.开展学院团干部、学生骨干培训（2分）。  22.规范学生社团管理，配套学生社团工作保障经费（2分）。 |
| 日常事务  （3分） | 22.能及时、保质保量向学校团委报送各项材料和参加校团委组织的各类会议（3分）。 |